

## 子計畫 12

#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## 國教地方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

### 國小組綜合活動教師核心教學能力研習實施計畫

##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#### 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國小階段綜合活動授課教師雖多數受過綜合活動關鍵能力研習培訓，雖具備基礎綜合活動課程教學能力，但校內實施綜合活動課程時，學校排課安排綜合活動多由導師授課，常被挪用為國、數或補教教學；或者將綜合活動課訂為學校共同時間作為政令宣導、比賽訓練等，導致學生的綜合活動課程學習時間被分割的零星破碎，教師也難有完整的綜合活動教學實踐機會。

#### 三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綜合活動非專長教師核心教學能力，落實課程綱要精神與理念。
- (二) 培養教師綜合活動非專長教師教學知能，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。
- (三) 提升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學素質，促進正常化教學品質。

#### 四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彰化縣政府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中小學 彰化縣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

#### 五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辦理日期：115 年 1 月 10 日(六)9:00~16:00。
- (二) 辦理地點：上午：拖拖拉拉牛耕隊(彰化縣溪州鄉馬路巷 71 弄 2 號)  
下午：純園(彰化縣溪州鄉溪下路三段 75 號)
- (三) 各場次給予全程參與者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
#### 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- (一) 各國小任教綜合活動之非專長教師(含代課老師)，請各校至少推薦一位參加。
- (二) 彰化縣綜合活動領域分團國中小成員。
- (三) 每場次錄取 20 名(額滿為止)，請學校惠予參與老師公(差)假辦理。

## 七、研習內容

| 115年1月10日(六)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時 間                     |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主持人／主講人          | 備註     |
| 8:30~9:00               | 報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輔導團隊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9:00~9:10               | 開幕致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        |        |
| 9:10~10:40<br>(90mins)  | 牛耕·米之味—在地關懷與服務<br>融入綜合活動教學體驗課程 | 與泥共好工作室<br>高一鑫老師 | 外聘 2 節 |
| 10:40~11:00             | 休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輔導團隊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1:00~11:50<br>(50mins) | 牛耕·米之味—在地關懷與服務<br>融入綜合活動教學體驗課程 | 與泥共好工作室<br>高一鑫老師 | 外聘 1 節 |
| 11:50~13:00             | 午餐、休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輔導團隊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3:00~14:30<br>(90mins) | 綜合活動領域多元教學與評量設計                | 與泥共好工作室<br>高一鑫老師 | 外聘 2 節 |
| 14:30~14:50             | 休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輔導團隊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 14:50~15:40<br>(50mins) | 綜合活動領域多元教學與評量實作                | 與泥共好工作室<br>高一鑫老師 | 外聘 1 節 |
| 15:40~16:00             | 綜合座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教育處 黃敏宜督學        |        |

## 八、預期成效

- (一)提升綜合活動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核心教學能力，落實新課程綱要與理念。
- (二)培養綜合活動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教學知能，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，提高學生的綜合活動課程學習品質。
- (三)透過體驗型實作工作坊以培養非專長教師轉化課綱的通識能力，以期逐步落實教學正常化之目標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經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